证券日报 制作 李波
2023 年 10 月 17 日 星期二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证券代码:002319 证券简称:乐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7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签订《安吉县入园企业投资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本次投资项目可能面临行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风险、经营管理风险等各方面风险,该项目是否能够顺利实施及实施的效果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项目投资对公司长期发展的影响需视后续具体业务合作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联交易的概述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浙江安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安吉经开区")于 2023 年 7 月 14 号签署了《产业投资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公司拟通过自有及自筹资金在安吉经开区与其他合作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建设高效异质结电池和组件智能制造项目。根据《产业投资合作框架协议》,项目公司初始投资方包括乐通股份、技术团队和市场化资本,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 2.5 亿元,项目公司合作方所属国资平台产业基金投资项目公司 1,250 万元人民币,占项目公司股权比例为 5%。此外,根据初步安排,乐通股份出资额不低于注册资本的 40%暨不低于 10,000 万元、大晟资产出资不超过 5%暨不超过 1,250 万元。

为更好地推进实施框架协议中的项目,经公司与安吉经开区、控股股东深圳市大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晟资产")进行积极沟通及充分磋商后,对项目公司股权进行调整,原拟由公司出资持有项目公司不低于 40%的股权,变更为公司出资持有项目公司 5%的股权,根据项目公司 2.5 亿元注册资本计算,本次对外投资金额为 1,250 万元。上述三方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签署了《产业投资合作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补充协议"),约定将公司在框架协议项下的权利义务转由大晟资产享有及承担,框架协议项下之项目公司从由公司控股并表改为由大晟资产控股并表。未来,公司有权在投资项目一期竣工验收完成、投产并产生稳定销售收入后 3 个月内以平价加合理利息的对价受让大晟资产持有的项目公司除保留 5%以外的全部股权以取得项目公司的控制权并将项目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23 年 9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高效异质结电池和组件智能制造项目暨拟签订<安吉县入园企业投资合同>的议案》,在框架协议与框架协议补充协议基础上,各方经积极沟通及充分磋商后就项目合作具体内容和安排基本达成共识,公司同意拟签订项目入园合同《安吉县入园企业投资合同》,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的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拟对外投资签订<安吉县入园企业投资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交易持股 5%对应的出资额为 1,250 万,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但本次交易涉及与控股股东共同投资项目,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交易进展情况

现经浙江省安吉县内部审批手续履行完毕后,公司与安吉经开区、大晟资产于近日正式签订《安吉县入园企业投资合同》、《安吉县入园企业投资合同补充协议》。

上述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合同中"乙方 1")拟与浙江安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合同中"甲方")、深圳市大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同中"乙方 2")三方共同签订的《安吉县入园企业投资合同》、《安吉县入园企业投资合同补充协议》核心内容如下:

1、项目主要内容:年产 4.8GW 高效异质结电池+4.8GW 电池组件全自动智能产线制造项目。项目厂房计划一次性规划建设完成;项目生产线分两期实施,项目一期:规划建设 2 条、1.2GW 高效异质结电池+3 条、2.4GW 电池组件产线,项目二期:规划建设 6 条、3.6GW 高效异质结电池+3 条、2.4GW 电池组件产线)。产业类别为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行业。

2、投资规模:本项目总投资约 50 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不少于 30 亿元(含甲方工程代建资金),亩均固定资产投资强度 900 万元以上(三方确认本合同中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

3、土地提供及工程代建服务:甲方同意为本项目提供约 300 亩国有工业出让建设用地,用于支持本项目建设。项目拟选址在甲方工业园区,位于孝源街道木西路北侧地块(具体位置详见附件《拟出让地块的宗地平面界址图》)(未定),具体地块最终以土地挂牌实际面积为准。甲方同意为本项目的厂房及辅助站房、办公楼等配套用房土建,电梯等安装工程和食堂、办公楼硬装(以下简称"代建物业")提供代建,由乙方自行组织设计并提供完整的建筑施工图及图审。除前述代建内容外,厂房机电部分、配套设施设备以及 110KV 变电站等均由乙方自理。

4、股权转让:在本合同签订 20 个工作日内,乙方在甲方工业园区新注册成立项目公司(以下统称"项目公司"),注册资金不少于 2.5 亿元。项目公司注册成立后,由乙方 2 先行控股并表,乙方 1 占股 5%,甲方所属国企占股 5%。乙方 1 与乙方 2 约定:乙方 1 有权要求乙方 2 在项目一期竣工验收完成、投产并产生稳定销售收入后 3 个月内将项目公司除保留 5%以外的全部股权以平价加合理利息的对价全部转让给乙方 1,同时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公司的全部表决权委托予乙方 1、支持乙方 1 控制项目公司董事会等一切必要措施保证上述股权及控制权顺利转让给乙方 1 并将项目公司纳入乙方 1 合并报表范围;鉴于乙方 1 为上市公司,届时按相关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及证券监管机构相关规定的要求和程序推进和办理。

5、准入标准:本项目万元工业增加值能耗及能评符合湖州市工业项目准入标准;整体容积率不低于 2.0;有关环评、安评均符合安吉县有关工业项目准入规定;符合亩均税收 80 万元以上的园区准入门槛要求。

6、其他:乙方为本合同的实际实施主体,乙方新注册成立项目公司作为项目实施主体,项目公司成立后则须签订"加入协议",明确项目公司为本合同乙方的实际履行人;乙方 2 对本合同的履行负连带责任, 如后续乙方按本合同第一条第 2 款第 2.2 项之约定完成股权及控制权平移后, 则改由乙方 1 对本合同的履行负连带责任。

7、本项目适用安吉县人民政府有关工业经济政策和人才支持优惠政策,按政策规定享受。

8、各方应严格遵守合同项下义务,任何一方未按本合同约定义务,守约方有权以书面通知催告督促。因任何一方违约行为造成守约方损失的,守约方有权对违约方进行追偿。

9、本合同签字盖章后正式生效,一式捌份,甲、乙 1、乙 2 三方各执贰份,另贰份分别送安吉县经信局、安吉县自然资源规划局备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安吉县入园企业投资合同补充协议》主要系优惠政策进一步细化补充。

三、风险提示

1、本次投资项目未来拟投入资金量较大,公司拟通过自有及自筹资金进行投资,并引入技术团队、市场化资本,后续融资是否顺利,对投资项目的后续实施存在重大影响。

2、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涉及的项目与公司目前主营业务的油墨制造业务、互联网广告营销业务属于不同业务、不同行业,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属于跨界投资,对公司资金、技术、人才及市场等储备具有较高要求,同时,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可能存在受宏观经济波动风险、行业竞争加剧等多重因素影响,业务经营情况存在不确定性,实际经营情况可能存在无法达到预期的情况。

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中小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345 证券简称:安井食品 公告编号:临 2023-082

安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证券事务代表林阳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林阳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林阳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林阳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证券事务代表,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

林阳先生在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的辛勤工作及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安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569 证券简称:长久物流 公告编号:2023-089
债券代码:113519 债券简称:长久转债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乌兹别克斯坦整车出口货代服务外包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与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汽通用五菱")签署了乌兹别克斯坦整车出口货代服务外包合同。根据合同,公司作为对方外包业务服务供应商,为其提供从提车及国内陆驳运到报关及国外段运输服务等,合同为期 2 年,这是公司跨境业务网络首次覆盖乌兹别克斯坦。

目前公司已与国内外众多知名汽车生产制造企业形成长期合作关系,紧跟市场发展,积极挖掘客户需求,与主要客户的合作不断深入,合作规模不断扩大。此次与上汽通用五菱的合作,进一步扩大了公司国际业务的布局,加快了公司国际业务的发展速度,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未来公司也会不断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建设,为国有品牌汽车"走出去"提供有力的支持。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739 证券简称:蔚蓝生物 公告编号:2023-069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成立合资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对外投资概述

2023 年 10 月 12 日,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成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山东蔚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蔚蓝")与赢创(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赢创中国")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签订了《股东协议》,双方计划在中国山东省滨州市惠民县共同设立一家中外合资公司。山东蔚蓝将接受合资公司的委托,以贴牌加工的方式独家为合资公司生产 GHS 产品。山东蔚蓝与赢创中国将根据《股东协议》将与 GHS 产品相关的业务注入合资公司,山东蔚蓝有权从合资公司获得《股东协议》约定的收益。

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750 万元,其中,山东蔚蓝认缴出资人民币 1,687.50 万元,占比 45%,赢创中国认缴出资人民币 2,062.50 万元,占比 5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成立合资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68)。

二、本次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合资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滨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赢创蔚蓝生物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0MAD2C65X6X

成立日期:2023 年 10 月 16 日

法定代表人:王旭

注册资本:3,75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注册地址:山东省滨州市惠民县何坊大济路与孙武一路交叉口向北 1 公里路西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饲料添加剂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原料销售;货物进出口;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5123 证券简称:派克新材 公告编号:2023-043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2 年 11 月 9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3.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2023 年 06 月 09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0 万元购买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类法人客户大额人民币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06 月 10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该笔现金管理产品已于近日到期,公司收回本金 30,000 万元,并分别于 2023 年 09 月 11 日和 2023 年 10 月 16 日共计收到理财收益 2,253,333.33 元。上述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体情况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使用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为 81,800.00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管理额度为 53,200.00 万元。

特此公告。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88668 证券简称:鼎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5

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未使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

截至 2023 年 10 月 16 日,在上述董事会授权期间内,公司一直未使用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已将上述事项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7 日

股票代码:600617 900913 股票简称:国新能源 国新 B 股 编号:2023-032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自 2023 年 8 月 31 日起截止到本公告日,公司下属公司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共计人民币 9,036,796.40 元。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一)获得补助概况

自 2023 年 8 月 31 日起截止到本公告日,公司下属公司已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9,036,796.40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4.19%。

(二)具体补助情况

单位:元

核算单位	获得补助时间	补助项目	补助金额	补助类型	补助依据
山西国化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8 月	连续两年规上工业企业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太原市财政局并财建[2023]130 号
山西中昊泰能源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小升规奖励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阳政办发[2021]12 号
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增值税即征即退	3,648,844.17	与收益相关	国家税务总局公财税[2016]36 号
山西昔阳华新热电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2021 年首次入规"小升规"工业企业县级补充奖励资金	25,000.00	与收益相关	晋办发[2020]38 号
山西中液互联能源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2019 年双创企业房租补贴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晋综示发(2019)165 号
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增值税即征即退	3,232,952.23	与收益相关	国家税务总局公财税[2016]36 号
合计			9,036,796.40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有关规定,公司将上述政府补助认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并按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公司对上述政府补助收入的会计处理最终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0759 证券简称:*ST 洲际 公告编号:2023-062 号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时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司原定于 2023 年 10 月 18 日(星期三)下午 14:00-15:00 在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举行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现由于该业绩说明会时间与部分参会人员工作安排有冲突,为保证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效果,特将此次业绩说明会时间调整至 2023 年 10 月 18 日(星期三)下午 15:00-16:00,其他事宜未发生变更。

本次业绩说明会时间变更给各位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敬请谅解,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特此公告。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3-071 号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赎回产品名称:"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 本次赎回金额:人民币 3,000 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2 年 9 月 19 日,公司召开的十届八次董事会、十届八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2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该项议案。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购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行产品人民币 3,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昆药集团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公司已于近日收回上述理财本金人民币 3,0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 12.30 万元。理财本金和收益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委托理财产品的赎回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金额(万元)
交通银行昆明高新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3,000	1.7%/2.8%/3%	2023/7/17	2023/10/13	12.30
总计	/	/	/	3,000	/	/	/	12.30

二、进展披露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人民币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20,000	154.10	0
合计		20,000	20,000	154.10	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1.00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0.4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0	
总理财额度				10,000	

注:上表序号 1 为最近十二个月累计已到期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特此公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临 2023-040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进行修订,该事项并经公司 2023 年 9 月 14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2023 年 9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29)、《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33)、《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近日,公司完成了《营业执照》的变更登记手续和《公司章程》的变更登记备案,并取得了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721185260Y
名称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上市)
住所	广东省中山市三角镇高平化工区
法定代表人	张邯
注册资本	人民币玖亿玖仟捌佰肆拾肆万贰仟陆佰壹拾壹元
成立日期	2000 年 3 月 2 日
经营范围	生产线路板、HDI(即高密度互连积层板)印刷线路板、液晶显示器及其附件、覆铜板,电路板表面元件贴片、封装;进出口贸易。(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289 证券简称:ST 宇顺 公告编号:2023-048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 宇顺,证券代码:002289)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3 年 10 月 12 日、2023 年 10 月 13 日、2023 年 10 月 16 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书面函证核实,目前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5、公司董事会未获悉本公司有其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本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拟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披露《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财务数据尚在核算中,未向第三方提供,具体数据请见公司后续披露的《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001 证券简称:平安银行 公告编号:2023-040
优先股代码:140002 优先股简称:平银优 0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向各董事发出,表决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16 日。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行章程的规定。会议应到董事 12 人(包括独立董事 5 人),董事长谢永林,董事陈心颖、蔡方方、郭建、杨志群、郭世邦、项有志、杨军、艾春荣、刘峰、吴志攀和郭田勇共 12 人参加了会议。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三季度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参数更新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平安银行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23-079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0 月 16 日上午 10:00

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10 月 16 日-2023 年 10 月 16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16 日上午 9:15 至 9:25 和 9:30 至 11:30, 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10 月 16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许开华先生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首都体育馆南路 6 号新世纪日航饭店二楼山东厅

(5)召开方式:现场召开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文件刊登在 2023 年 9 月 25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32 人,代表股份 189,918,80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09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4 人,代表股份 4,152,1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1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28 人,代表股份 185,766,70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282%。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28 人,代表股份 185,766,70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282%。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28 人,代表股份 185,766,70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282%。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境外上市全球存托凭证持有人委托代表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及相关要求,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 5,135,586,557 股,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5,468,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0%,在计算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股份时已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回购股份。

3、公司全体董事、部分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部分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提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建设新能源用红土镍矿湿法冶炼项目(镍中间体)(30,000 吨镍/年)合资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89,528,20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7943%;反对 390,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205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185,376,10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7897%;反对 390,6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的 0.210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0%。

关联股东许开华先生、王敏女士、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丰城市鑫源兴新材料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回避表决数量为 461,316,804 股。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广东君信经纶君厚律师事务所邓洁律师与陈晓璇律师就本次会议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君信经纶君厚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858 证券简称:力盛体育 公告编号:2023-050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回复及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120129 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中心对公司提交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问题。

公司按照该问询函的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进行了逐项说明和回复,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0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审核问询函的回复披露后,公司将通过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系统报送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做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300648 证券简称:星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3-094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深圳分公司的议案》。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战略规划的考虑,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提高公司资产管理效率,公司决定注销深圳分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9 月 1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注销深圳分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1)。

近日,公司收到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企业注销通知书》。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分公司的工商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毕。

深圳分公司注销完成后,不会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主要数据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业务发展和持续盈利能力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备查文件

《企业注销通知书》

特此公告。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882 证券简称:妙可蓝多 公告编号:2023-089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银行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31,000 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全资子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保最低收益型,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但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情况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风险的影响。

一、本次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3 年 3 月 27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泽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泽乳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 2 个"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产品期限分别为 201 天、200 天,起息日 2023 年 3 月 28 日,金额分别为 15,010 万元、14,99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该产品已分别于 2023 年 10 月 15 日、2023 年 10 月 14 日到期,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分别赎回本金 15,010 万元、14,990 万元,并分别获得收益 1,322,524.93 元、3,597,600.00 元,收益符合预期,本金及收益已全部到账。

二、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总额为 31,000 万元。

(三)资金来源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466 号)核准,公司向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100,976,102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9.71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99,999,990.42 元,扣除不含税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18,835,125.56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81,164,864.86 元。本次募集资金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全部到账,并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验,于 2021 年 7 月 2 日出具了"利安达验字[2021]京 A2003 号"《验资报告》。本次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上海特色奶酪智能化生产加工项目	125,669.93	117,000.00
2	长春特色乳品综合加工基地项目	126,341.53	126,000.00
3	吉林原制奶酪加工建设项目	37,835.80	31,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26,000.00	26,000.00
合计		315,847.26	300,000.00

本次现金管理资金来自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四)投资方式

1、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天)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15,810	3.6933/1.2500	/	73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无	3.6933/1.2500	否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15,190	3.8184/1.2400	/	72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无	3.8184/1.2400	否

2、现金管理合同主要条款

广泽乳业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购买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奉贤支行 2 个结构性存款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产品名称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	CSDVY202339592	CSDVY202339593
产品类型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金额	15,810 万元	15,190 万元
产品挂钩标的	彭博"BFIX USDJPY"版面公布的美元兑日元即期汇率中间价,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四位。如果某日彭博 BFIX 页面上没有相关数据,银行将以公正态度和理性商业方式来确定。	
基准值	基准日北京时间 14:00 彭博"BFIX USDJPY"版面公布的美元兑日元汇率中间价,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四位。如果某日彭博 BFIX 页面上没有相关数据,银行将以公正态度和理性商业方式来确定。	
观察水平	基准值 -1.25	基准值 -1.05
基准日	2023/10/17	
观察期 / 观察时点	2023/12/26 北京时间 14:00	2023/12/22 北京时间 14:00
产品收益计算基础	ACT365	
产品期限	73 天	72 天
收益计算方式	如果在观察时点,挂钩指标小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保底收益率 1.2500%(年率);如果在观察时点,挂钩指标大于或等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最高收益率 3.6933%(年率)。	如果在观察时点,挂钩指标大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保底收益率 1.2400%(年率);如果在观察时点,挂钩指标小于或等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最高收益率 3.8184%(年率)。
收益起算日	2023/10/17	
产品到期日	2023/12/29	2023/12/28
履约担保	无	
终止条款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日之前,除遇法律法规、监管规定重大变更、或不可抗力等情形要求本产品提前终止外,银行及公司均无权单方面主动决定提前终止本产品。如遇产品提前终止,银行返还公司全部认购本金,并按照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和《认购委托书》约定的保底收益率支付从产品收益起算日到提前终止日之间的收益。除《产品说明书》约定的提前终止情形外,若公司有违约行为或公司资金账户被有权机关冻结、扣划时,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协议。	

3、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说明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为银行结构性存款,收益类型为保本保最低收益型,该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条件,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投资期限

本次投资的现金管理产品期限分别为 73 天、72 天。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9 亿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使用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2 年 12 月 13 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43)。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本次投资的产品为保本保最低收益型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但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情况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风险的影响。

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在产品存续期间,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和受托方基本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五、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万元,经审计)	2023 年 6 月 30 日(万元,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43,678.78	717,226.17
负债合计	256,026.91	223,136.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4,620.98	449,372.16
项目	2022 年度	2023 年 1-6 月
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84.08	4,482.54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与此同时,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账面货币资金为 98,959.94 万元,本次现金管理购买产品的金额 31,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 31.33%。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产品,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三)现金管理的会计处理方式及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交易性金融资产项目,到期取得收益计入利润表投资收益项目,具体会计处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结果为准。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子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本次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七、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3619 股票简称:中曼石油 公告编号:2023-101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100)。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2023 年 10 月 11 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公告如下:

一、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总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1	上海中曼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6,369,800	21.59
2	朱逢学	34,163,398	8.54
3	重庆岚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600,000	4.15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013,113	2.75
5	上海共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246,811	2.06
6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8,162,499	2.04
7	西藏中睿合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睿合银稳健 1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933,700	1.98
8	李玉池	7,878,460	1.97
9	魏亮	7,693,500	1.92
10	金志明	7,322,282	1.83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量。

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总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1	上海中曼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6,369,800	21.59
2	朱逢学	34,163,398	8.54
3	重庆岚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600,000	4.15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013,113	2.75
5	上海共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246,811	2.06
6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8,162,499	2.04
7	西藏中睿合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睿合银稳健 1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933,700	1.98
8	李玉池	7,878,460	1.97
9	魏亮	7,693,500	1.92
10	金志明	7,322,282	1.83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量。

特此公告。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7 日